

# 中共河北省人民政府国资委委员会文件

冀国资党字〔2020〕28号

---

## 关于组织开展监管企业落实“四同步、 四对接”情况专项评估的通知

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党委：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先后对“四同步、四对接”作出具体部署、提出明确要求；中央颁布实施的《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第九条将“四同步、四对接”工作部署固化为党内法规制度规定。省国资委党委对此高度重视，坚持政治站位，先后以规范党组织设置专项行动、国企党建“四个化”问题专项整治为抓手，认真组织监管企业党委把建立党的

组织、开展党的工作作为国有企业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必要前提，增强管党治党责任，落实管党治党措施，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在国有企业改革中得到切实体现和明显加强。但对标党中央要求，监管企业在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方面仍存在着一些不规范不到位不彻底的问题，有的“重业务、轻党建”，对国企改革方案把关不严，所属企业党的组织未同步设置，个别埠外境外企业甚至成为党建工作盲区；有的对所属企业党组织负责人选配工作不重视，党组织领导班子配备不到位不规范，个别甚至难以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职责；有的对基层党建工作指导不力，所属企业党组织未实现对重大事项集体研究把关，个别甚至保证监督作用缺失、出现国有资产损失流失问题，等等。为进一步补短板、强弱项、夯基础，维护监管企业全面从严治党大局，经省国资委党委研究决定，结合国企党建“四个化”问题专项整治，组织开展监管企业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情况专项评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入开展自查。**从7月15日开始，由各企业党委专题研究部署，利用半个月时间，组织对企业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情况进行自查。自查范围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有独资、全资和国有绝对控股企业以及国有资本相对控股并具有实际控制力的企业。要突出“六个方面”自查：一是企业改革发展顶层设计把关责任是否履行到位，是否把党的建设统筹纳入方案同步谋划；

二是组建或改组企业时是否同步设置或者调整党的组织，党组织领导关系和隶属关系是否理顺；三是配备职工是否同步配备党员，是否存在党员“空白点”、党建工作盲区；四是党组织负责人和党务工作人员选任是否规范到位，是否由党员负责人担任党组织书记和领导班子成员；五是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是否规范到位，是否落实党组织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六是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是否到位，党组织保证监督责任是否有效落实。

自查中，应依据相关政策，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进行精准把握：一是无法存续经营的企业，上级党组织可以作出不再纳入“四同步、四对接”范围的决定，并由上级党组织负责限期实现市场出清；二是存续经营但一般不从事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只作为持股的“壳公司”或“平台公司”，上级党组织可以作出不再单独成立党组织的决定，同时上级党组织必须将作用发挥贯穿到“壳公司”或“平台公司”中；三是存续经营且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要规范设立党组织（或联合党支部），做到哪里有职工群众哪里就有党员，哪里有党员哪里就有党的组织；四是存续经营且具有人财物重大事项决策权的企业，要独立规范设立党组织，由党员负责人担任党组织书记和领导班子成员，并对企业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把关；五是存续经营且具有人财物重大事项决策权并设党委的企业，党委要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



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策企业重大事项；六是根据所在国家（地区）法律设立的境外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可以不写入公司章程，但必须按照“先党内、后党外”的原则由境外企业党组织对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把关。

**二、党委集体研究。**从7月30日开始，在10天时间内，监管企业组织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情况，全面查摆不规范不到位不到底的问题，对于查摆发现的问题，明确具体整改措施、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形成企业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情况专项整改台账，纳入国企党建“四个化”问题专项整治范围，认真组织整改落实。要因企制宜组织制定整改措施，帮助基层企业解决党员干部配备等重点难点问题，并根据不同问题情况限定整改时限，既要立行立改、坚决整改，又要防止整改一刀切、简单化。要完善企业改革发展方案审核把关决策机制，落实党委组织部门相关把关职责，切实使“四同步、四对接”工作要求真正落地见效。

**三、专题总结评估。**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适时召开监管企业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情况调度会（会议另行通知），对照国有企业产权登记名册，逐一听取企业自查情况汇报，逐一查阅相关党委会纪要、企业党组织名册、企业领导班子任职文件、企业“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以及企业问题整改台账等资料，专题总结评估企业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情况。专题总结评估结果纳入

2020 年度监管企业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范围。

**四、严肃工作要求。**各企业党委要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落实“四同步、四对接”要求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党委书记要亲自过问、亲自部署、亲自推动，党委分管领导要认真组织组织（党群）部门深入自查、整改落实，坚决打通“四同步、四对接”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要强化党内监督，总结评估中发现对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思想不重视、工作不得力的，省国资委党委将约谈相关企业党委负责人，并对 2020 年度企业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等次给予降档处理；对于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职责的典型问题，依据规定对相关党组织和党组织负责人严肃追责问责。

各企业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情况形成的自查总结报告（含企业问题整改台账）于 8 月 20 日前报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

联系人：赵景豹 电话：0311-87902725 13630815599

邮箱：zhz@hbsa.gov.cn



---

抄送：驻委纪检监察组。

---

省国资委党委办公室

2020年7月11日印发

---